

睿康文远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睿康文远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9月10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与会的各位监事已知悉与所审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本次会议于2018年9月13日在北京以通讯方式召开。鉴于公司原监事会主席虞振华先生已离职且监事会目前尚未选举新的监事会主席，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出席会议的全体监事推荐本次会议由职工代表监事郎轩宁先生主持，出席会议的监事应到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内部制度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以下事项：

一、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同意选举郎轩宁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与本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睿康文远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8年9月13日

附：郎轩宁先生简历

郎轩宁，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9年6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2015年9月至2017年6月在北京市国资委北京投资促进局外投人力资源任职总经理助理，现任职于睿康文远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郎轩宁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没有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郎轩宁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